

# 竞争性比选文件

项目名称：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恒佳咨询分公司  
辅助性 works 服务外包服务

采购人：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 221 号重庆建科大厦

联系人：李老老师

联系电话：15049924914

二〇二五年三月

## 目 录

|                               |        |
|-------------------------------|--------|
| 第一篇 竞争性比选公告 .....             | - 1 -  |
| 一、项目概述 .....                  | - 1 -  |
| 二、资金来源 .....                  | - 1 -  |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               | - 1 -  |
| 四、比选文件获取 .....                | - 2 -  |
|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   | - 2 -  |
| 六、比选申请文件装订要求 .....            | - 2 -  |
| 七、其它有关规定 .....                | - 2 -  |
| 八、联系方式 .....                  | - 3 -  |
| 第二篇 采购服务需求 .....              | - 5 -  |
| 一、服务范围及具体内容 .....             | - 5 -  |
| 二、服务商务需求 .....                | - 6 -  |
| （一）公司资质与合法性 .....             | - 6 -  |
| （二）财务状况及信誉 .....              | - 6 -  |
| （三）类似项目业绩 .....               | - 6 -  |
| 三、服务管理需求 .....                | - 6 -  |
| 四、合同期限： .....                 | - 7 -  |
| 第三篇 比选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 - 8 -  |
| 一、比选方法 .....                  | - 8 -  |
| 二、评审标准 .....                  | - 8 -  |
| 三、无效比选文件的判定标准 .....           | - 11 - |
| 第四篇 供应商须知 .....               | - 13 - |
| 一、比选费用 .....                  | - 13 - |
|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               | - 13 - |
| 三、比选要求 .....                  | - 13 - |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           | - 14 - |

|                              |        |
|------------------------------|--------|
| 五、中选通知 .....                 | - 15 - |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 - 15 - |
| 七、签订合同 .....                 | - 16 - |
| 第五篇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         | - 17 - |
| 一、经济部分 .....                 | - 19 - |
| 二、技术服务部分 .....               | - 20 - |
| 三、商务服务部分 .....               | - 21 - |
| （一）营业执照（副本）、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 ..... | - 22 - |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 - 23 - |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 - 24 - |
|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       | - 25 - |
| （五）财务状况及信誉（格式自定） .....       | - 26 - |
| （六）类似项目业绩与经验（格式自定） .....     | - 27 - |
| （七）其他商务资料（格式自定） .....        | - 27 - |

# 第一篇 竞争性比选公告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现对恒佳咨询分公司辅助性工作服务外包服务进行竞争性比选采购，欢迎有资格的供应商前来参与竞争性比选。

## 一、项目概述

项目名称：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恒佳咨询分公司辅助性工作服务外包服务

项目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 221 号重庆建科大厦

采购方式：竞争性比选

服务内容：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恒佳咨询分公司辅助性工作服务外包服务。

项目最高限价：64 万元/年；

采购人：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合同：不允许合同分转包

本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二、资金来源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自筹资金。

## 三、供应商资格条件

1、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需包含人力资源服务项)。

(2) 供应商应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书，需包括承接人力资源服务外包项。

2、供应商应具备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服务人员、管理制度和安全体系；

(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财务要求：

(1) 供应商必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财务状况良好:提供 2021 年至 2023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近三年完税证明。

4、业绩要求：

2022年3月~2025年3月（递交比选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承担过其他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服务。提供合同复印件1个，加盖单位公章。

5、信誉要求：

1）供应商在 2022年3月至2025年3月 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期。

2）供应商在 2022年3月至2025年3月 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公布期。

3）供应商 2022年3月至2025年3月 未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部门处以暂停比选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 四、比选文件获取

（一）凡有意参加必比选的供应商，请在“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http://www.cqsjky.com/>）网页“公告公示”栏浏览本项目“竞争性比选公告”。

（二）竞争性比选公告期限：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五个自然日（法定公休、法定节假日顺延）。

（三）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售价：0元。

（四）供应商请于 2025年3月24日9时00分至2025年3月26日18时00分，于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221号建科大厦20层006室持《比选文件发售登记表》（见附件）及经办人身份证原件获取本项目竞争性比选文件（法定公休、法定节假日除外）。

#### 五、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及要求：

（一）提交比选申请文件地点：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221号建科大厦20层006室。

（二）比选申请文件递交要求：递交文件人员需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三）比选申请文件递交时间：2025年4月2日14时00分至14时30分。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4月2日14时30分。

（四）开标时间：2025年4月2日14时30分。

#### 六、比选申请文件装订要求

（一）比选申请文件一式两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含电子文档）

（二）比选申请文件按目录装订。

#### 七、其它有关规定

（一）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

项目的采购活动，否则均为无效响应。

（二）超过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恕不接收。

（三）比选费用：无论比选结果如何，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比选的所有费用均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比选。

（五）本项目不接受合同外包。

##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有限公司

采购人地址：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二路 221 号重庆建科大厦

联系人：李老师                      电 话： 15049924914

**附件：比选文件发售登记表**

附件：比选文件发售登记表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供应商名称  | (供应商公章) |       |  |
| 领取人姓名  |         | 身份证号  |  |
| 电话     |         | 办公室电话 |  |
| E-mail |         |       |  |
| 单位地址   |         |       |  |
| 购买时间   | 年 月 日   |       |  |
| 备注     |         |       |  |

## 第二篇 采购服务需求

### 一、服务范围及具体内容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恒佳咨询分公司在开展日常生产活动中，根据工作性质，存在部分非技术性工作，在此采购服务外包服务。

#### （一）服务范围及具体内容

- （1）协助监理收集、整理和归档工程项目的各类文件资料；
- （2）协助收集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种信息，包括工程进度、质量情况、安全隐患等，向监理工程师进行汇报；
- （3）在关键工序、隐蔽工程施工等重要环节，协助监理工程师进行旁站监督；
- （4）监理报告的打印、盖章、归档和存储等辅助性工作；
- （5）其他辅助性工作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恒佳咨询分公司所交办的其他事项。

#### （二）服务相关要求

- （1）所需服务人员年龄在 30 岁~65 岁范围内，数量为 6 名，身体健康、品行端正、服从安排、工作认真，能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恒佳咨询分公司所交办的其他事项；
- （2）服务人员工作时间与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恒佳咨询分公司工作时间相同；
- （3）服务人员应有自我安全意识，并遵守采购方生产管理制度，并在提供服务的过程中严格遵守；
- （4）服务人员应爱惜采购方的财物、维护采购方的工作秩序；
- （5）服务人员应严格遵守采购方保密管理规定，不得泄露已知悉的国家秘密、保守采购方的各项商业秘密，不得将有关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
- （6）与提供服务的所有人员签订劳动协议，按时足额发报酬，负责处理相关纠纷，保障其能按时按质完成外包服务，为服务人员支付五险（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负责处理劳动合同纠纷，保障服务人员能按时按质完成外包服务；
- （7）按采购服务需求选择符合相应条件、素质良好、身体健康的人员进场提供服务；
- （8）服务人员或服务期间给采购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的，应由供应商向采购方承担赔偿责任；
- （9）若服务人员在提供服务中发生伤害事故，供应商接到采购方通知后，负责与商业

保险公司对接结算相关费用。

## **二、服务商务需求**

### **（一）公司资质与合法性**

（1）注册资本及公司规模：注册资本在 100 万元及以上。

（2）资质文件完备性：公司须有相应主管部门颁发的营业执照、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书。

### **（二）财务状况及信誉**

财务稳定性：最近三年完税证明中显示财务状况稳定，流动资金充足。

### **（三）类似项目业绩**

具有其他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服务，提供合同复印件 1 个及以上，加盖公章。

## **三、服务管理需求**

针对本项目具体情况，供应商需编制具体服务方案，可包含以下内容。

（1）服务范围：详细描述提供本项目的具体服务内容、服务范畴。

### **（2）人员管理和培训方案**

1）人员配置：明确拟派人员的数量、岗位等。

2）培训计划：描述人员的培训计划，包括岗前培训、安全培训等内容，保证服务人员符合项目要求。

### **（3）应急预案**

1)应急响应机制:包括在突发事件（如突发工伤工亡、员工在服务区域闹事、员工纠纷、安全事故等）发生时的应对流程和措施。

2)安全防范措施:明确人员安全和工作安全的保障措施，说明供应商如何处理意外情况，保障采购人公司正常运转。

#### 四、合同期限：

（一）合同期为自合同生效日起一年；

（二）合同期满前 30 日，如甲、乙双方双方意续签本合同的，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在合同期满前 30 日内签署新的合同。

（三）若双方未能在合同期满前达成新的合同协议，本合同将自动终止。在合同终止后，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所有未完成的工作，并确保服务的平稳过渡。

## 第三篇 比选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

### 一、比选方法

（一）比选按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供应商须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参加并签到。

（二）比选方法分为初步评审、详细评审。

初步评审包括资格评审和响应性评审，若供应商初步评审不通过，评审小组应当否决其比选。

（三）澄清有关问题。评审小组在对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评审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比选申请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比选申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比选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比选申请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署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署并附身份证明。

（五）在比选过程中比选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比选有关的服务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六）供应商在比选时作出的所有书面承诺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自然人（供应商为自然人）签署。

（七）比选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的比选申请文件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比选申请文件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满分为 100 分。

（八）比选小组各成员对每个比选申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根据详细评审中服务商务部分、服务管理需求部分和比选报价部分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进行评分，并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中选候选供应商（通过评审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按实际通过数量推荐），并编写评审报告。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比选报价低的优先；比选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管理需求部分得分高的优先。

### 二、评审标准

（一）初步评审

（1）资格评审。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对比选申请文件中的资格证

明等进行评审，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比选资格。

资格评审资料表如下：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资质要求 |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人资格，具有有效营业执照                                                                          |
|    |      | 供应商应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的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书，需包括承接人力资源服务外包项。                                                   |
| 2  | 财务要求 | 供应商必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br><b>财务状况良好, 企业未处于亏损经营状态或破产状态, 未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提供近三年完税证明）</b> |
| 3  | 业绩要求 | 2022年3月~2025年3月（递交比选文件之日起前三年内）承担过其他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服务                                                     |
| 4  | 信誉要求 | 在2022年3月至2025年3月，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    |      | 在2022年3月至2025年3月，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
|    |      | 在2022年3月至2025年3月，未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                                                                |
|    |      | 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

（2）响应性评审。依据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规定，从比选申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评审，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响应性评审资料表如下：

| 序号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  | 比选申请文件签署或盖章 | 按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五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要求签署或盖章。    |
| 2  | 比选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               |
| 3  | 比选内容        | 符合第二篇“采购服务需求”                      |
| 4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篇“采购服务需求”                      |
| 5  | 比选申请文件份数    | 比选申请文件正、副本数量（含电子文档）符合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    |
| 6  | 比选有效期       | 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起90天。 |

## （二）详细评审

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根据供应商在服务商务需求部分、服务管理需求部分和比选报价部分的表现进行评分，最终按综合得分从高到低排名，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成为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比选报价低的优先；比选报价也相等的，以服务管理需求部分得分高的优先。

（1）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Z=B \times 0.4 + \{ (D_1 + D_2 + \dots + D_i + \dots + D_n - D_{\max} - D_{\min}) / (n-2) \} \times 0.6 \quad (n \geq 5)$$

$$Z=B \times 0.4 + \{ (D_1 + D_2 + \dots + D_i + \dots + D_n) / n \} \times 0.6 \quad (n < 5)$$

其中：

Z—评标基准价

B—采购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

$D_i$ —第  $i$  个供应商的有效报价；

$D_{max}$ —有效报价最高的供应商报价；

$D_{min}$ —有效报价最低的供应商报价；

$n$ —本标段有效报价供应商总数；

(2) 偏差率计算方法：

$$L = (D/Z - 1) \times 100\%;$$

$L$ —偏差率；

$D$  有效报价；

$Z$  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计算的最终结果取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评审因素表如下：

| 序号 | 评分因素及权重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 1  | 服务商务部分<br>(20 分)   | 公司资质与合法性 (6 分)     | 注册资本及公司规模 (3 分)：注册资本在 100 万元以上，且公司规模较大的得满分。<br>资质文件完备性 (3 分)：营业执照、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书，资质齐全且有效的得满分。                |
|    |                    | 财务状况及信誉 (6 分)      | 财务稳定性 (3 分)：最近三年完税证明显示财务状况稳定，流动资金充足的得满分。                                                                 |
|    |                    | 类似项目业绩与经验 (8 分)    | 类似项目经验 (8 分)：提供 1 个其他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服务合同的得 4 分，每额外提供 1 个得 4 分，最多得 8 分。                                          |
| 2  | 服务管理需求部分<br>(60 分) | 项目服务方案的合理性 (20 分)  | 服务内容完整性 (10 分)：方案清晰，内容合理且完整的得满分，内容不详尽酌情扣分。<br>流程管理措施 (10 分)：服务流程详尽，管理措施完备的得满分，内容不详尽酌情扣分。                 |
|    |                    | 人员管理和培训方案 (20 分)   | 人员配置 (10 分)：满足人员配置要求 (包括人员数量、岗位) 的得满分，配置不当的酌情扣分。<br>培训计划 (10 分)：有完整的人员培训方案，包括岗前培训、安全培训等的得满分，缺少相关内容的酌情扣分。 |
|    |                    | 应急预案及安全防范措施 (20 分) | 应急响应机制 (10 分)：应急预案详细，能有效应对突发情况的得满分，不充分的酌情扣分。<br>安全保障措施 (10 分)：有完整的安全保障措施和事故应急处理机制的得满分，缺少相关措施的酌情扣分。       |
| 3  | 比选报价 (20 分)        | 投标报价基本分 (5 分)      | 投标人报价唯一、且低于最高投标限价。                                                                                       |

|  |  |                |                                                                                                                                      |
|--|--|----------------|--------------------------------------------------------------------------------------------------------------------------------------|
|  |  | 偏差率得分<br>(15分) | 投标报价偏差率在 0-±0.5%内(含)得 20 分, 投标报价偏差率>0.5%时, 每 1%扣 0.3 分, 投标报价偏差率<-0.5%时, 每-1%扣 0.2 分(均扣至该项得分扣完为止), 分值按插值法计算, 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

(三) 评审小组会按本章第(一)条进行打分, 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 按本章第(一)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商务需求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一)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服务管理需求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一)条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比选报价计算出得分 C;

(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 供应商得分=A+B+C。

### 三、无效比选文件的判定标准

供应商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 视为无效响应, 其比选申请文件将被拒绝:

(一) 供应商不符合规定的基本资格条件或特定资格条件的;

(二)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比选;

(三) 供应商所提交的比选申请文件不按第五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签字、盖章;

(四) 比选申请文件内容不完整, 缺少服务商务需求部分、服务管理需求部分或比选报价部分等必要文件的。

(五) 比选申请文件未按比选文件要求格式提交, 或密封不完整、不合规的。

(六) 未在规定的时间内递交比选申请文件, 或未按照采购人要求递交最终比选申请文件的。

(七) 比选申请文件中存在虚假信息、伪造资质或不实声明的。

(八) 供应商的报价超过采购限价的;

(九)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在同一外包采购中同时参与比选;

(十) 供应商的服务期及比选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比选文件要求的;

(十一) 供应商比选申请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 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十二) 比选文件没有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或者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偏差超出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或最高项数;

(十三) 有串通比选、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十四) 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比选文件或者比选报价, 但招标文件要求提

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十五）供应商初步评审不通过。

#### **四、采购终止的条件**

在以下情况中，采购人有权终止本次竞争性比选：

（一）比选文件重大缺陷：比选文件内容存在明显的法律或技术问题，导致采购目的无法实现的。

（二）采购预算调整或取消：采购人因资金调整、预算减少或项目取消，无法继续本次采购的。

（三）不可抗力因素：因不可抗力导致项目无法进行或推迟的。

（四）比选内容变更：如因需求调整导致采购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比选文件无法满足新需求的。

（五）供应商的严重违规行为：在比选过程中，发现供应商串标、恶意竞价或其他重大违规行为，影响公平竞争的。

## 第四篇 供应商须知

### 一、比选费用

参与比选的供应商应承担其编制比选申请文件与递交比选申请文件所涉及的一切费用，不论比选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无义务也无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

（一）竞争性比选文件由竞争性必选公告，采购服务需求，比选方法、评审标准、无效响应和采购终止，供应商须知，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五部分组成。

（二）采购人所作的一切有效的书面通知、修改及补充，都是竞争性比选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 （三）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解释

供应商如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向采购人要求澄清，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竞争性比选文件。一经进入比选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资料，完全理解竞争性比选文件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四）评审的依据为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比选申请文件（含有效的书面承诺）。比选小组判断比选申请文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响应，仅基于比选申请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 三、比选要求

#### （一）比选申请文件

1.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比选申请文件，并对竞争性比选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比选申请文件原则上采用软面订本，同时应编制完整的页码、目录。

#### 2. 比选申请文件组成

比选申请文件由第五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部分和供应商所作的一切有效补充、修改和承诺等文件组成，供应商应按照第五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规定的目录顺序组织编写和装订，也可在基本格式基础上对表格进行扩展，未规定格式的由供应商自定格式。

（二）比选有效期：比选申请文件及有关承诺文件有效期为提交比选申请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 （三）修正错误

1. 若供应商所递交的比选申请文件或最后报价中的价格出现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错误，以大写金额修正为准。

2. 比选小组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修正供应商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并签字确认后，修正后的报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将失去成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

#### （四）提交比选申请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 比选申请文件一式两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一份副本可为正本的复印件并加盖鲜章，应与正本一致，如出现不一致情况以正本为准。电子版文件 U 盘存储，单独封装，电子版文件为正本签字盖章的扫描件。

2. 在比选申请文件正本中，竞争性比选文件第五篇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中规定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按其规定签字、盖章。

#### （五）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

##### 1. 比选申请文件的密封与标记

1.1 比选申请文件的正本、副本以及电子文档均应密封送达比选地点，应在封套上注明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若正本、副本分别进行密封的，还应在封套上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1.2 封套的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2.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比选申请文件误投、丢失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 （六）供应商参与人员

各供应商应当派 1 名代表参与比选申请文件的递交，参与人员应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 四、成交供应商的确认和变更

### （一）成交供应商的确认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日内，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选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5 天。采购人未对评审报告提出异议的，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 （二）成交供应商的变更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顺序，确定排名下一位的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 五、中选通知

- (一) 中选供应商确定后，将在公司官方平台上发布中选结果公告。
- (二) 公示结束后招标人将在比选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 (三) 《中选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 (四) 如有供应商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在质疑处理完毕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 六、关于质疑和投诉

### (一)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收到伤害的，可向采购人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

提出质疑的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1. 质疑时限、内容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1.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2.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1.2.2 质疑项目的名称、项目号以及采购执行编号；

1.2.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1.2.4 事实依据；

1.2.5 必要的法律依据；

1.2.6 提出质疑的日期；

1.2.7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或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1.2.8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自然人身份证复印件）；

1.3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2. 质疑答复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 七、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比选申请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竞争性比选文件和供应商的比选申请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二）竞争性比选文件、供应商的比选申请文件及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本采购合同的依据。

（三）合同生效条款由供需双方约定，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办理批准、登记等手续后生效的合同，依照其规定。

## 第五篇 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_\_\_\_\_（项目名称）

# 比选申请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目 录

### 一、经济部分

竞争性比选报价函（格式）

### 二、技术服务部分

技术服务方案（格式自定）

### 三、商务服务部分

（一）营业执照（副本）、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书。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五）财务状况及信誉（格式自定）

（六）类似项目业绩与经验（格式自定）

（七）其他商务资料（格式自定）

## 一、经济部分

### （一）竞争性比选报价函（格式）

#### 竞争性比选报价函

（采购机构名称）：

我方收到\_\_\_\_\_（比选项目名称）的竞争性比选文件，经详细研究，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比选。

1. 愿意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本项目的服务，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的比选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按合同约定完成约定工作。

2. 我方现提交的比选文件为：比选申请文件正本\_\_1\_\_份，副本\_\_1\_\_份。

3. 我方承诺：本次比选的有效期为提交比选文件截止时间起 90 天。

4. 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竞争性比选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

5. 在整个竞争性比选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接受按照《竞争性比选文件》之规定给予惩罚。

6. 我方若成为成交供应商，将按照最终比选结果签订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

供应商（公章）：

地址：

电话：

传真：

网址：

邮编：

联系人：

年 月 日

## 二、技术服务部分

技术服务方案：本项即为对本项目“**第二篇 采购服务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响应。内容需包括辅助性工作服务实施方案、人员管理和培训方案、应急预案和质量保证体系，需包含所需服务的所有内容，不得漏项，格式自定。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供应商公章）

（签署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

1. 本项即为对本项目“**第三篇 采购服务技术需求**”中所列条款进行响应。

### 三、商务服务部分

- (一) 营业执照（副本）、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书。
-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四)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 (五) 财务状况及信誉（格式自定）
- (六) 类似项目业绩（格式自定）
- (七) 其他商务资料（格式自定）

(一) 营业执照（副本）、人力资源服务备案证。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比选项目名称：\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比选项目名称：\_\_\_\_\_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检测招标项目比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本授权委托书需由供应商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若为法定代表人办理并签署比选申请文件的，不提供此文件。

#### （四）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格式）

#####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_\_\_\_\_（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在\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公布期；在\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未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公布期；在\_\_\_\_\_年\_\_\_\_\_月至\_\_\_\_\_年\_\_\_\_\_月，未被国家、重庆市（含市或任意区县）有关行政部门处以暂停投标资格行政处罚，且在处罚期限内。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审）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 **（五）财务状况及信誉（格式自定）**

1、证明财务状况良好,企业未处于亏损经营状态或破产状态，未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或冻结。（提供近三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近三年完税证明）

2、证明供应商必须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六）类似项目业绩与经验（格式自定）

- 1、类似项目经验：具有其他人力资源服务外包服务。

（七）其他商务资料（格式自定）